

姊妹們的學習課程

第十課

姊妹純潔的品行， 並以心中隱藏的人之溫柔安靜的靈為妝飾

讀經：彼前三3~4，利十三47~59

壹 彼前三章三節說，『你們的妝飾，不要重於外面的辮頭髮、戴金飾、穿衣服』：

- 一 神要女人以頭髮作她們的榮耀和服從的表記—林前十一15，歌四1，六5，七5。
- 二 但許多女人妄用了頭髮，配着其他的妝飾，滿足她們顯美的情慾，尤其在寫彼得書信時，羅馬帝國那些生活奢侈腐化的女人，過度的用金子和其他貴價之物的妝飾，美化她們私慾的肉體。
- 三 作妻子的基督徒，是聖別的女人，應當絕對禁戒這種神所定罪的事。

貳 在彼前三章四節，彼得接着說，『乃要重於那以溫柔安靜的靈為不朽壞之妝飾的心中隱藏的人，這在神面前是極有價值的』：

- 一 我們的心是由我們魂的各部分，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，和我們靈的主要部分，良心，所組成的一來四12：
 - 1 我們的靈居中其內，所以我們的靈是我們心中隱藏的人。
 - 2 心中隱藏的人，與彼前三章三節之外面的辮、戴、穿相對；而溫柔安靜的靈與頭髮、金飾、衣服相對。
 - 3 作妻子的在神面前的妝飾，該是她們內裏之所是，就是她們心中那以溫柔安靜之靈為妝飾的隱藏的人。
 - 4 這是永存不朽的妝飾，與那些會朽壞的頭髮、金飾、衣服相對；這種屬靈的妝飾，在神面前是極有價值—4節。
 - 5 溫柔安靜的靈，是所有作妻子的基督徒該有的那種妝飾。
- 二 照着彼前三章，我們這人在神面前最美麗的部分，最可愛的裝飾，就是溫柔安靜的靈：
 - 1 這是心中隱藏的人；這點表明我們的靈是我們這人最深的部分。
 - 2 所以我們若要在神眼中成為可愛的，就必須從我們這人深處成為可愛的；我們不該只在外面、在物質一面可愛。
 - 3 我們必須在裏面、在隱藏的人裏可愛；這人在人看來是隱藏的，但在神看來卻不是隱藏的，因為這樣隱藏的人，就是溫柔安靜的靈，在神眼中乃是可愛的。
- 三 作妻子的要學一個嚴肅的功課，就是不和丈夫爭辯、爭吵；姊妹們需要領悟，她們和丈夫爭吵，就沒有溫柔安靜的靈：
 - 1 但一位作妻子的姊妹，作為基督徒，若維持溫柔安靜的靈，就不會發脾氣，甚至不會和丈夫吵嘴。
 - 2 彼得從經歷和觀察中認識婚姻生活的情況，囑咐作妻子的要以溫柔安靜的靈妝飾自己。

叁 我們需要看見基督徒對穿衣服的原則：

- 一 穿衣服的原則的原則是爲着遮蓋，如果不能遮蓋，那就是我們基督徒所不能穿的一參創三21。
- 二 衣服要有男女之別；聖經裏禁止男人穿女人的衣服，也禁止女人穿男人的衣服；任何要混亂這一個衣服不同的地方，都是不榮耀神的一申二二5。
- 三 我們的衣服應當顯出成聖的樣子來；在衣服上應當有聖靈的印記在上面，應當有膏油的印記在上面一利八30。
- 四 基督徒穿衣服有一個基本的原則，你能自由的穿你自己所愛的，你也能自由的揀選你自己所喜歡的質料，你也能自由的穿你自己所喜歡的樣子。
- 五 不過，有一件事要特別注意的，就是說，沒有一個人可以穿一件衣服，叫人注意你的衣服，而不志注意你的人。
- 六 還有一件事要特別的注意：一個人穿衣服總應當和他自己的身分相稱，不要穿得太壞，也不要穿得太好；人不覺得我太過，人不覺得我不及；這樣的衣服我覺得是榮耀主的。
- 七 還有一件事，一個人穿衣服也不應當叫自己覺得這一件衣服；有的人穿衣服，一直在那裏叫自己覺得，那一件衣服也有毛病。

肆 神對我們今天的妝飾該如何，並沒有細則的說明，只在原則上說到兩點：要正派；不要奢華—參彼前三3：

- 一 正派不敢說有一定的標準，但我們無論在哪裏，無論到了什麼地步，我們裏面知道我們的妝飾怎樣就是正派，怎樣就是不正派。
- 二 一件服裝奢華不奢華，也像正派不正派一樣，雖然很難有一定的標準，但我們各人自己裏面有一個尺度，知道如何就是奢華，如何就是不奢華。
- 三 在新約之下，神不是像在舊約之下一樣，對於一件一件事，都給我們一條一條死板的律法，乃是把生命的活律法放在我們裏面，（來八10，）使我們在凡事上，裏面都知道甚麼是當作的，甚麼是不當作的；願我們在妝飾打扮上，肯跟隨我們裏面的這個『知道』。

伍 基督是神給我們的美麗，給我們穿上，作我們的衣服，作我們的錦衣—出二八2與註1，2，詩四五14，太九16與註1，加三27，羅十三14，啓十九8，詩歌第二百三十七首：

- 一 主耶穌是真正的美麗—賽三18~四2，參六十19，詩歌第一百三十八首，一百四十一首：
 - 1 我們該以基督作我們的美麗—歌一14，賽四2。
 - 2 我們惟一的美麗乃是基督從我們裏面照耀出來；基督在我們身上所珍賞的，是祂自己的彰顯—詩五十二，九十16。
- 二 當我們藉着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而活基督以顯大祂時，基督就成了我們的彰顯，我們的『聖衣』，作爲我們的榮耀，我們的華美—腓一19~21上，四22，出二八2，加六17~18：
 - 1 以基督爲我們的榮耀，意思是彰顯基督的神性同祂的神聖屬性—約一14，來一3，約十七22，林後三18。

2 以基督為我們的華美，意思是彰顯基督的人性同祂的人性美德——路二四19，徒十六7，詩二七4。

職事信息摘錄：

姊妹們的妝飾

彼前三章三節說，『你們的妝飾，不要重於外面的辮頭髮、戴金飾、穿衣服。』神要女人以頭髮作她們的榮耀和服從的表記，（林前十一15，歌四1，六5，七5，）但許多女人妄用了頭髮，配着其他的妝飾，滿足她們顯美的情慾，尤其在寫本書信時，羅馬帝國那些生活奢侈腐化的女人，過度的用金子和其他貴價之物的妝飾，美化她們私慾的肉體。作妻子的基督徒，是聖別的女人，應當絕對禁戒這種神所定罪的事。

許多年前，一個年輕女子開始參加煙臺召會的聚會。她很聰明、時髦，是學法律的。她初次來聚會時，頭髮梳得像高塔。我注意她繼續來聚會時，這塔就越來越低。至終，她參加了更多的聚會，塔就完全消失了。她悔改得救了，主摸着她梳理頭髮的方式。

心中隱藏的人——溫柔安靜的靈

在彼前三章四節彼得接着說，『乃要重於那以溫柔安靜的靈為不朽壞之妝飾的心中隱藏的人，這在神面前是極有價值的。』心中隱藏的人，以溫柔安靜的靈為不朽壞之妝飾，這指出我們裏面溫柔安靜的靈，乃是我們心中隱藏的人。我們的心是由我們魂的各部分，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，和我們靈的主要部分，良心，所組成的，（來四12，）我們的靈居中其內，所以我們的靈是我們心中隱藏的人。在主裏的姊妹作妻子的，在神面前的妝飾，該是她們內裏之所是，就是她們心中那以溫柔安靜之靈為妝飾的隱藏的人。這種屬靈的妝飾，在神面前是極有價值，且是永存不朽的，不像那些頭髮、金飾、衣服物質的妝飾，是會朽壞的。

保羅在他的著作中沒有用『心中隱藏的人』這種說法。這心中隱藏的人是甚麼？就是溫柔安靜的靈。溫柔安靜的靈，是所有作妻子的基督徒該有的那種妝飾。

我信彼得是照着他的經歷，並照着他的觀察寫本書信。他用了『溫柔』、『安靜』這些辭，也許因為他知道，作妻子的基督徒的靈常常不溫柔、不安靜。

許多時候作妻子的基督徒的靈不是溫柔的。姊妹們，你們和丈夫爭吵時，有溫柔安靜的靈麼？妻子和丈夫爭吵，是平常，甚至是普遍的現象。譬如，丈夫也許題議一件事，妻子卻不同意。丈夫也許要往一個方向去，妻子卻要往相反的方向去。這種不同意的結果就是爭辯。

我是年長的人，有許多人生的經歷。我能見證，妻子和丈夫爭吵，乃是背叛的表記。不知不覺，在下意識裏，她裏面深處就有背叛的靈。因為她有背叛的靈，她就不願服從丈夫。妻子若願意服從丈夫，她怎麼會與他爭辯？或許她以為自己更了解情況，也能豫知問題。然而，她仍然不需要爭辯。

作妻子的要學一個嚴肅的功課，就是不和丈夫爭辯、爭吵。姊妹們需要領悟，她們和丈夫爭吵，就沒有溫柔安靜的靈。但一位作妻子的姊妹，作為基督徒，若維持溫柔安靜的靈，就不會發脾氣，甚至不會和丈夫吵嘴。彼得從經歷和觀察中認識婚姻生活的情况，囑咐作妻子的要以溫柔安靜的靈妝飾自己。

如我們所指出的，這溫柔安靜的靈乃是心中隱藏的人。我們信徒實際上有兩個人。第一個是在我們的魂連同我們的身體裏。這是外面的人。另一個是我們心中隱藏的人。心

中隱藏的人乃是溫柔安靜的靈，這事實指明我們的靈是我們這人的核仁，隱藏在我們心中；心是由心思、情感、意志和良心所組成的。所以，我們的靈被心思、情感和意志所包圍。我們的靈若溫柔安靜，這就會影響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。當然，我們的靈若溫柔，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也會溫柔。我們溫柔的時候，就會安靜。靈的溫柔和安靜，在神面前是美麗的妝飾。（彼得前書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二篇，二四一至二四三頁。）

彼前三章四節原文：『裏面存着長久溫柔安靜的靈。』這裏說到一種靈，不僅是溫柔的，且是安靜的，所以在神看是極寶貴的妝飾。這也必是經過神的對付而有的。（生命的經歷（下冊），第十三篇，三四〇至三四一頁。）

我們的靈是心中隱藏的人

彼前三章四節啓示，我們的靈是我們心中隱藏的人；這隱藏的人是溫柔安靜的靈。我們的靈溫柔安靜的時候，就是隱藏的。彼前三章四節指明，我們這人的每一部分都可視為一個人。我們物質的身體是我們外面的人，我們的魂是我們彰顯、顯明出來的人，我們的靈是我們隱藏的人。

照着彼前三章，我們這人在神面前最美麗的部分，最可愛的裝飾，就是溫柔安靜的靈，這是心中隱藏的人。這點表明我們的靈是我們這人最深的部分。所以我們若要在神眼中成為可愛的，就必須從我們這人深處成為可愛的。我們不該只在外面、在物質一面可愛，我們必須在裏面、在隱藏的人裏可愛。這人在人看來是隱藏的，但在神看來卻不是隱藏的，因為這樣隱藏的人，就是溫柔安靜的靈，在神眼中乃是可愛的。

我們必須指出，彼前三章四節一面說到隱藏的人，另一面卻說這是在神面前。這就是說，溫柔安靜的靈在人看來是隱藏在我們心中，但在神面前並不是隱藏的。神看得見牠。所以這是敬虔的人該有的真正美麗。（生命的基本功課，第十七課，一六三至一六四頁。）

美衣與溫柔

彼前三章三至五節：『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、戴金飾、穿美衣為妝飾，只要以裏面存着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；這在神面前是極寶貴的。因為古時仰賴神的聖潔婦人，正是以此為妝飾。』

全部聖經裏，只有這一個地方說這一個名字—『聖潔的婦人』。你在聖經裏看見許多地方說『聖潔的人』，只有這一個地方說『聖潔的婦人』。聖潔的婦人正是以此為妝飾，順服自己的丈夫。聖潔的婦人，是用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。

彼得的意思是說，姊妹們的心理是以辮頭髮、戴金飾、穿美衣為妝飾；但是，許多衣服，姊妹穿了，彼得覺得不太合式。辮頭髮、戴金飾，都不太合式，穿美衣也不太合式。在這裏我們要注重，不是說，一個姊妹要糊塗穿衣服。如果糊塗的穿衣服，乃是顯明那一個姊妹的性格有毛病。一個姊妹糊塗的穿衣服，也不整齊，也不清潔，就這一個姊妹作人定規是糊塗的，是放鬆的。彼得在這裏所說的不是這一個。

彼得的意思是說，女人那樣的辮頭髮是不對的。『辮頭髮』這一個字，在原文裏是指着把頭髮作出許多花樣來。你們知道，在歷史上這麼多年來，許多人想出許多花樣來辮自己的頭髮。『戴金飾』就是戴首飾，我們基督徒也不能作。『穿美衣，』恐怕與許多顏色有關係，樣式也有關係。彼得所着重的點是：姊妹們不要以辮頭髮、戴金飾、穿美

衣爲妝飾，姊妹們應當以溫柔安靜的靈爲妝飾（初信造就（下），第三十七篇，五二至五三頁。）

服 裝

在恩典時代

提摩太前書和彼得前書的話說得很清楚，在恩典時代，神要我們注重裏面屬靈的美德，而不注重外面美麗貴重的妝飾。尤其是姊妹們該如此。因爲這裏所引的這些話，是對姊妹們說的。聖靈所以把這些話專特地對姊妹們說，乃是因爲姊妹們特別愛注重妝飾的緣故。

神在這裏，對我們今天的妝飾該如何，並沒有細則的說明，只在原則上說到兩點：一，要『正派』；二，不要奢華。正派不敢說有一定的標準，但我們各人會知道我們的妝飾正派不正派。這是很奇妙的！我們無論在哪裏，無論到了什麼地步，我們裏面知道我們的妝飾怎樣就是正派，怎樣就是不正派。關於奢華的問題，神在這裏說的比較詳細一點。凡是黃金、珍珠、貴價的東西，都是被神算作奢華，不許我們穿戴的。此外，一件服裝奢華不奢華，也像正派不正派一樣，雖然很難有一定的標準，但我們各人自己裏面有一個尺度，知道如何就是奢華，如何就是不奢華。因爲在新約之下，神不是像在舊約之下一樣，對於一件一件事，都給我們一條一條死板的律法，乃是把生命的活律法放在我們裏面（來八10），使我們在凡事上，裏面都知道甚麼是當作的，什麼是不當作的。但願我們在妝飾打扮上，肯跟隨我們裏面的這個『知道』。（聖經要道卷三，第三十三題，七六七至七六九頁。）

爲榮耀爲華美

穿衣服有三個主要的原因。換句話說，我們所穿的衣服有三個目的。在墮落以前，人沒有穿衣服。但墮落以後，亞當和夏娃發覺他們是赤身露體的，便拿東西遮蓋他們的赤身。然後神豫備了皮子的衣服遮蓋他們。因此，穿衣服的第一個原因乃爲遮蓋我們的赤身。有道德的人會合式的遮蓋自己，不想暴露他們的赤身。相反的，不道德會鼓勵人赤身露體。赤身露體是罪，也是羞恥。舊約裡的祭司從頭頂到腳趾都是完全遮蓋起來的。因此，衣服的第一個目的是要遮蓋我們的赤身。

穿衣服的第二個原因與我們的健康有關。穿上合式的衣服，我們就得到保護，免於寒冷和風雨，也免於過度炎熱。我們有些人對溫度非常敏感，必須穿上合式的衣服以保暖禦寒。我們若不在各種環境裡穿上合式的衣服，我們的健康就會受到影響。因此，衣服也有保守我們健康的目的。

第三，人穿上衣服是要美化自己。按照出埃及二十八章，祭司的衣服是爲榮耀爲華美。這些衣服主要不是爲遮蓋赤身，也不是爲保護身體免於寒冷。反之，這些衣服乃是爲榮耀爲華美。尤其是以弗得，不是爲著用來遮蓋大祭司的赤身，或是保護他免於寒冷；乃是完全爲榮耀爲華美。

二十八章先題榮耀後題華美是很有意思的。這指明我們該先想到榮耀，後想到華美。我們選擇衣服時，不該先考慮華美，我們的第一個考慮該是榮耀。

我們已經指出，這裡的榮耀是指神聖的彰顯，神聖的屬性，而華美是指人性的美德。我們穿衣服首先必須顧到神的榮耀。譬如，姊妹們該問，穿上某種衣服能否爲著神的榮

耀。姊妹們若由這個觀點來考慮衣著，她們所穿服裝的款式可能會有所不同。然而，今天人多半只顧到華美，一點也沒有顧到神的榮耀。但以弗得首先是為著神聖的榮耀，然後纔是為著人性的華美。這件用以繫住的衣服是由神聖的榮耀和人性的華美所構成的。（出埃及記生命讀經，第一百一十九篇，一五七七至一五七八頁。）

基督是我們的真衣服，為榮耀為華美

按豫表，衣服表徵彰顯。（參賽六四6，啓十九8。）祭司的衣服表徵事奉的祭司所彰顯的基督。祭司也藉著他們的聖衣，分別為聖歸與神。（恢復本聖經，出埃及記二十八章二節註1。）

祭司的衣服主要是為榮耀為華美，表徵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彰顯。榮耀與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聖屬性）有關；（約一14，來一3；）華美與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關。基督的神性，由祭司衣服上的金所豫表，是為著榮耀；祂的人性，由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細麻所豫表，是為著華美。我們過彰顯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生活，就得著聖別，並殼資格成為祭司體系。（恢復本聖經，出埃及記二十八章二節註2。）

你穿衣服的時候，應當記得基督纔是真衣服，你應當經歷祂作真衣服。當你穿上物質的衣服，你也應該穿上基督。這樣來享受基督乃是容易的。我們每天無論作甚麼，都該題醒我們，基督乃是那件事情的實際。（歌羅西書生命讀經，第五十五篇，六〇二頁。）

研讀問題：

問題一：甚麼是心中隱藏的人？

問題二：姊妹們如何在神面前是美麗的？

問題三：我們如何以基督為我們的真華美，真衣服，和榮耀的服裝？

出處與參讀：

- 一 彼得前書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二篇。
- 二 生命的基本功課，第十七課。
- 三 初信造就（下），第三十七篇。
- 四 聖經要道（卷三），第三十三題。